

評論「評論」-----7 個林奕華的提問

1/

2009 年「顛覆不再，林奕華作品成了一個商業品牌。」

2009 年後，林奕華的哪些作品是為了符合「商業品牌」而做？

又有哪些作品的商業效果是符合「商業品牌」的稱號？

2/

2011 年林奕華的作品《賈寶玉》門票在開售後 45 分鐘售罄。

如果商業成功是代表顛覆不再，《賈寶玉》在創作上有沒有實驗性與顛覆性？

2015 年，林奕華另一作品《紅樓夢》在香港演出，4 場演出第一天已售出過半門票，一周之內全部完售。

那麼《紅樓夢》是不是也沒有顛覆性和實驗性？

票房成績好的大劇場作品，為什麼等於一定沒有顛覆性？是不是因為假設它一定是為取悅觀眾而做，而不可以是，這些作品有改變一些主流觀眾對戲劇的要求？

如此引伸，是不是在小劇場(觀眾少)的演出，就一定是前衛？

3/

「實驗」，代表有「自我」，「主流」就代表迎合觀眾，在這個定義的分別之下，林奕華 2009 年後的作品，包括《賈寶玉》《三國》《紅樓夢》《梁祝的繼承者們》《恨嫁家族》等，是否都是為了迎合觀眾而創作的？

如果是，它們迎合了觀眾什麼的要求？

如果說，林奕華在 2009 年後是「義無反顧地走進傳統主流框架」，為什麼代表戲劇主流的演藝學院，香港話劇團，香港舞台劇獎從來都沒有考慮與他發生關係？而其中一個原因，是林奕華其實很小眾？

4/

反過來看，為什麼被剛才那位評論者聞一浩認為充滿實驗精神的導演，如鄧樹榮，卻可以被主流認同？有些實驗可以被主流接受，而另一些，則會被主流否定或根本看不見，因為主流可以用以下一個雙重原罪去合理法自己，例如林奕華的作品很小眾，但又是一個「商業劇場」？

所以，林奕華是一個「商業劇場」到底是事實，還是想像？

是評論，還是標籤？

是看透他做的事還是看不透？

是看見，還是不想看見？

評論林奕華作品的時候，評論者到底是應該將「主流」對林奕華的神話定見打破？抑或成為「主流」的一部份？

5/

在 2009 年菜園村反高鐵是一齣現實中上演的精彩戲劇，因為「內裏那一片真，以及生命共感」，但是為什麼《男人與女人—戰爭與和平》在劇場裡上演，不可以也具備「內裏那一片真，以及生命共感」？這是真的因為它沒有？還是，「真」與「生命共感」，必須要放在菜園村反高鐵作為事件，立法會作為場景，年輕人與政府官員作為角色，衝突作為戲劇性，才可以被看見？被感受，被肯定？

符號，可以幫助我們看得見一些事物，但亦可以令我們看不見不是只用常識常規、常態、常理就能看透的一些事。但如果只用「正常」的觀點認為看得見「好」就是「好」，當某些符號被顛覆，導致評論者不能認同某些他所熟悉的視角，了解他所看見的事物，從而，他就將這事物符號化來令自己可以回歸一種安全地帶時，這樣的評論，到底是在拆解符號抑或被符號牽著鼻子走？

因為覺得讀懂了符號，那就是「好」，不能在符號找到認同，就是「不好」，是否代表評論者只能扮演「理性」的角色，因為其實內心更深層的意識和感受，也就是那些不為評論者所熟悉，慣性使用的感情例如恐懼、莫明、對自己陌生，其實並沒有被他認為一直認為「好」的作品所觸碰到？

6/

評論者如果因為不想觸碰自己深層的感受，致使不能認同甚至抗拒他不熟悉的情感，那麼，評論者是不是都在把評論用作自我安慰，因為當中沒有產生對話，只有自我認同，自我肯定，更不要說自我挑戰，這樣的評論，能給閱讀評論的人提供什麼有別於一般人已經認知的事物的不同視覺？

7/ 創作，是對時間的論述，因為它需要創作人具體穿越時間的視野。評論創作，如果反其道而行，不是也在論述作品的時間觀，它的價值就只能滿足評論者或認同這種評論態度的要求，就是事物不要花上我們太多時間去探索，其中包括我們自己。

時間如果不能在我們身上立體起來，即是通過「創作」，令我們走出既定的觀點，亦即是傳統為我們塑造的視角，請問，我們又怎可以通過「評論」怎樣看「創作」，從而看見我們可以擁有的未來？